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

关于本科专业专业带头人聘任结果的通知

教务通知〔2021〕48号

为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充分发挥专业骨干教师专业建设方面与人才培养方面的带头作用，按照《河北水利电力学院专业带头人遴选与管理办法》，各二级学院对聘用期满的专业带头人和2021年新增本科专业专业带头人进行遴选评审，经教务处审核并报请主管校长批准，同意以下专业带头人聘任。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层次	起招年度	专业带头人	备注
1	水利工程学院	水利水电工程	本科	2016年	苏永军	
2	水利工程学院	测绘工程	本科	2017年	陈晨	
3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本科	2016年	路文梅	
4	电气工程学院	机械电子工程	本科	2017年	石岩	
5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本科	2016年	张云	
6	土木工程学院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本科	2017年	耿艳辉	讲师
7	自动化与通信工程学院	自动化	本科	2016年	姜久超	
8	经济管理学院	国际商务	本科	2017年	乔春英	
9	计算机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	软件工程	本科	2017年	魏荣华	
10	交通工程学院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本科	2016年	王学民	
11	水利工程学院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本科	2021年	苗正伟	
12	电气工程学院	机器人工程	本科	2021年	王文成	
13	经济管理学院	跨境电子商务	本科	2021年	王海松	
14	计算机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本科	2021年	刘春玲	
15	计算机科学与信息工程学院	网络与新媒体	本科	2021年	刘斌	
16	交通工程学院	房地产开发与管理	本科	2021年	高园	讲师

特此通知。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教务处

2021年7月5日